

臺灣期貨交易所 新聞稿

中華民國 115年9月3日

臺灣期貨交易所於115年9月4日調高大立光期貨(IJF)、小型大立光期貨(OLF)、大立光選擇權(IJO)、雙鴻期貨(PTF)及小型雙鴻期貨(ULF)保證金為現行所屬級距適用比例之1.5倍。

本次調高係115年9月2日大立光(股票代號：3008)及雙鴻(股票代號：3324)分別經證交所及櫃買中心公布為處置有價證券，處置期間皆為9月3日至9月9日。

期交所依規定自115年9月4日(證券市場處置生效日次一營業日)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起實施，並配合證券市場處置期間結束，於9月9日一般交易時段結束後，恢復為調整前之保證金。

參照證券市場處置措施，調整期間如遇休市、有價證券停止買賣、全日暫停交易，則恢復日順延執行。

本次保證金調整情形列表如下：

單位：比例(%)

IJF (大立光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	維持	結算	原始	維持	結算
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
保證金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OLF (小型大立光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	維持	結算	原始	維持	結算
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
保證金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PTF (雙鴻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	維持	結算	原始	維持	結算
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	保證金
保證金	30.38%	23.29%	22.5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ULF (小型雙鴻 期貨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保證金	30.38%	23.29%	22.50%	20.25%	15.53%	15.00%

單位：比例(%)

IJO (大立光選 擇權)	調整後保證金適用比例			調整前保證金適用比例		
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	原始 保證金	維持 保證金	結算 保證金
風險保證金 (A值)	24.30%	18.63%	18.00%	16.20%	12.42%	12.00%
風險保證金 最低值(B 值)	12.150%	9.315%	9.000%	8.100%	6.210%	6.000%
混合部位風 險保證金(C 值)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	0.000%